3、声明函

四川德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：

作为成都市龙江路小学分校人工智能创新教育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的供应商，我方声明如下：

我单位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，没有（填写“有”或“没有”）因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，共零次（若无，可不填或填零）记入诚信档案。

特此声明。

供应商名称：四川明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：（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）

磋商日期：2021 年 9 月 24 日